



芝加哥感恩节大游行 民众为法轮功叫好

【明慧网】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美国感恩节之日，法轮功学员参加了芝加哥感恩节大游行，独具特色的队伍和精致美丽的花车受到观众的好评。刚从中国大陆来美参与了游行的法轮功学员表示，这样的自由在国内是感受不到的。

芝加哥的感恩节大游行今年已进入第七十九个年头。游行每年都通过电视直播传到上百万家庭。美中法轮大法学会从二零零三年开始每年都受邀参加，今年已经是第十年了。

二十二日当天，芝加哥迎来自一九六六年以來最温暖的感恩节，上万当地居民和游客聚集在政府大道（State Street）两旁观看游行。共有一百多个队伍参加了游行，包括大型氦气球、军乐队等。多年来法轮功队伍和花车一直是感恩节游行的亮点，芝加哥最大的报纸《芝加哥论坛报》网站在显要位置做了报道。今年在花车上又加做了鲜艳夺目的莲花，使之更独具特色。

伴随着祥和柔美的《普度》音乐，“法轮大法”横幅走在队伍最前面，



美中法轮大法学会第十年受邀参加麦当劳感恩节游行

“真、善、忍”的横幅紧随其后，大型莲花花车缓缓行驶，身着彩色炼功服的学员演示着法轮功功法，气氛祥和。花车后面的队伍中，学员们手执写有“法轮大法令人身体健康、心灵平和”、“法轮大法好”和“真、善、忍好”等中英文字样的旗帜。解说员一遍遍地向人们介绍着法轮大法的

美好。队伍所到之处，民众不住鼓掌叫好，许多人禁不住模仿着学员起功法动作来。

刚从中国大陆来美的法轮功学员杨先生是第一次参加游行，他眼含泪水说：“很高兴，很激动！我也是大法弟子，在这感到很自由，这在国内是感受不到的。” ◇

决要求离婚，夫妻感情已完全破裂，原告离婚请求予以支持。”

这个案例却被中共江泽民集团收入 1400 例，栽赃到法轮功头上。

二百元“采访费”的背后

重庆永川双石镇龙刚，家住双桥街七十号，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。之后，一个姓杜的记者采访他的妻子，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，叫她照着念，并给了她二百元钱。

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：“儿子有没有精神病作为父母是最清楚的，天下哪有不心疼子女的父母。儿子确实有精神病，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，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。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，作为他的父母，我们必须说真话，不能昧着良心。”

“剖腹找法轮”闹剧出笼记

河北省任丘市华北油田马建民，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。有一天，马建民一个人在家，他的家人回来时，看到地板上有很多血，马建民肚子剖开，肠子外流，死在了厕所里。家人赶紧报案，尸体被送到华北油田总医院急诊科缝合。

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：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，究竟为什么会剖腹，谁也不清楚。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，讨好公安部，为捞取政治资本，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“剖腹找法轮”。

当时央视去马建民家编排节目时，马建民的儿子一再声明其父的死与法轮功无关，并且拒绝在电视上表演。但央视不顾事实，仍然一手编导了“剖腹找法轮”的骗局。 ◇

假新闻出笼记

一九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初，在媒体上播放形形色色的抹黑法轮功的“新闻”，号称“1400 例”。这些假新闻是如何出笼的呢？以下仅举几例，读者自会明辨。

离婚判决书曝真相

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，因精神病发作将其父母用铁掀打死。王安收是一个精神病患者，这一点，在当地法院判决王与妻子尹彦菊离婚的判决书（《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（1999）新城民初字第 245 号民事判决书》）上写得非常明白：

“本院认为，被告（王安收）婚前患精神病并隐瞒，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，且久治不愈，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，原告（尹彦菊）坚

新宾县张富春被秘判三年 村民签名营救

【明慧网】抚顺市新宾县榆树乡法轮功学员张富春，被新宾县法院秘密判刑三年。张富春八十多岁的父亲要求释放只因坚持信仰就被判罪的儿子，村民们同情他们一家的遭遇，签名营救。

二零一一年九月三日早晨七点左右在新宾镇，张富春突然被抚顺市公安局一处（国保支队）七、八个警察围上打倒在地，鼻子都打出血了，妻子郭庆凤上前阻止，两人被警察一起绑架。后关押到新宾县看守所。

张富春以前患腰肌劳损，不能正常劳动，生活很困难，因此他和妻儿一天到晚发愁。妻子由于长期精神压力导致精神抑郁，头痛心痛吃不少药也不见好转。自从学炼法轮功以后张富春和妻子的病都好了，干重活也不累，劳动挣钱生活有了保障。

因法轮功遭受中共迫害，二零零八年三月间，为告诉世人真相，张富春的儿子张东在贴真相资料的过程中，被榆树派出所警察绑架到新宾县榆树派出所。后榆树派出所所长高振远、董宏伟、曹伟等几个人，到张富春家非法抄家。张富春当时走脱，但在二零一一年九月被抚顺市公安局一

处的恶警绑架。

张富春被绑架到新宾县看守所之后，他的家人对张富春因坚持修炼法轮功被绑架，特地从北京请来律师为张富春做无罪辩护。

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，在新宾县法院的刑事审判庭，对张富春的“案件”进行审理。北京律师为张富春做无罪辩护。律师从以下几点为张富春进行了辩护：

一、说张富春修炼法轮功，破坏了国家的哪部法律、法规的实施？没有，也就是说法轮功学员没有破坏国家的法律和法规的实施。刑法三百条，不适宜于法轮功学员。

二、法轮功学员上网下载法轮功的资料，不是违法行为，而是符合《宪法》规定的信仰自由和言论自由的范畴。

三、法轮功学员制作、散发、传播法轮功资料是符合《宪法》三十五条之规定：公民有言论、出版、集会、结社、游行、示威的自由，是符合《宪法》规定的，是公民在实施自己的权利。

在律师辩护之后，当场旁听的人，都感到律师讲的非常好的，而律

师在最后告诉新宾法院的审判人员：张富春无罪，应立即释放。

但是新宾县法院不执行法律的规定，却在不通知家属的情况下，秘密的对张富春非法判刑三年。于二零一二年十月末，送到辽宁省沈阳大北监狱迫害。

张富春的父亲是一个八十多岁的老人，在儿子被无辜的判刑之后，很悲伤。当地善良的村民看到张富春的父亲太可怜，儿子只因信仰“真善忍”做好人，就被非法判刑，纷纷签名要求释放张富春。◇

不是政治 是良心

在中共的字典里，“政治”就是“同中共保持一致”，“政治觉悟”就是“党叫干啥就干啥”。如果党撒谎了，你去揭露；党诽谤了，你去澄清；党迫害好人，你呼吁停止——这就是跟党不一致了，这些行为被中共称为“搞政治”。

而在中共的灌输和红色高压下，一旦谁被扣上“搞政治”的大帽子，人们就会发生一种“良知错位”，一提到“搞政治”就害怕自己受到连累，好像“搞政治”比中共杀人还可怕。

我国宪法规定：公民有政治权利。中国公民即使搞政治，也是合法的。搞政治并不是中共的专权，政治更不是给迫害者准备的。但是即使这样，法轮功也不搞政治。法轮功不是政治组织，是遵循“真、善、忍”原则的修炼团体，要求看淡世间的名利，没有政治目的，对国家权力、政治没有兴趣。

法轮功学员传播《九评》，劝三退（退党、团、队），是为了挽救良知——让人们看清中共谎言与暴行，不再跟随中共做恶。三退不是参与政治，恰恰是为了远离中共邪恶的政治。是否三退，不是政治的选择，而是良心的选择。而从根本上说，三退是为了保命——顺应天意，废除毒誓，才能在天灭中共时保平安。◇

末期癌症患者获新生

我是辽宁抚顺某县一汽车司机。由于长年起早贪黑出车，每天都很劳累。一天感觉身体不适，就去县医院做检查，结果说是膀胱瘤，又去了沈阳大医院，最后确诊我患的是“膀胱癌”。医生告诉我已到了晚期，医治无望，想吃什么就吃什么吧！这可真是晴天霹雳，我心如刀绞，痛苦万分。

冷静下来想想，由于长年在外开车，很忙也就很少回家看望母亲。现在都这样了，我的第一个愿望不是要吃什么喝什么，而是希望能去看望一下母亲，与她老人家多呆些日子。这样我带着沉重的心情回到家见到久违的母亲、哥哥和妹妹。

他们都是法轮功学员。看到我绝望的表情，他们告诉我现在只有大法能挽救我的生命了。以前我也知道大法好，但没想修炼。绝望中我看到了

一线希望，于是开始修炼法轮功。

一个多月后，身体有了好转，这更坚定了我修炼的信心和决心。从我确定要修炼法轮大法后，我就停止吃药了。几个月后，我的身体痊愈了。儿女领我到沈阳原来治病的医院复查，结果一切正常。当医生看到化验单时感到非常吃惊，觉得不可思议。是大师父给了我第二次生命。

我亲身的经历验证了大法的神奇和超常，如果没有大法，就没有我今天。村里人看到我的巨大变化，都知道法轮大法好，修炼大法对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。◇

